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企业财产保险附加不使失效条款（B款）

（产品注册号：）

兹经双方同意，若被保险人因不了解、疏忽或其他自身不可控制的因素而使被保险财产的危险程度增加，本保险单不因此而失效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